

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7次臨時會提案表

號 別	第1號	類 別	建設類
提案人	蔣煙燈	連署人	
案 由	為辦理「115年度福興鄉路平維護工程(開口契約)」，縣府補助費用30萬元，因未及納入預算辦理，擬請准予墊付，俟編列115年度追加預算或116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說 明	<p>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5年1月22日府工養字第1150030142號函暨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44點第4款辦理。</p> <p>二、因115年度未及納入預算辦理，擬請准予墊付，俟編列115年度追加預算或116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</p>		
辦 法	請貴會惠予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115年度追加預算或116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 查 意 見			
大 會 議 決	照案通過 主席吳鎮江		